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36/118

S/14392

4 March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22、34、58 和 83

柬埔寨局势

东南亚的和平、稳定和

合作问题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

的执行情况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六年

1981年3月3日

泰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关于1981年2月13日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你的信(A/36/103-S/14374)，我奉我国政府的指示，谨随函附上1981年2月27日(星期五)泰国外交部所发有关新闻稿的摘要，并请把这封信及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22、34、58和83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比拉宏社·甲盛实里(签名)

* A/36/50。

附 件

1981年2月27日

泰国外交部所发新闻稿摘要

2月11日，越南外交部发言人发表一项声明，提到最近泰国和老挝间发生的事件。事后越南在纽约的常驻联合国代表请联合国秘书长把该项声明分发联合国各会员国。越南当局这样做不啻越俎代庖，代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说话。越南的声明一贯地歪曲了局势真相，只能加剧该地区的紧张局势。

尤其应当指出的是，泰国和老挝间发生的事件，已由两国通过可用的办法和机构获得满意的解决。这些事件的真相并不象越南宣传的那样是泰国方面挑起的。现在充分证据有力说明老挝方面基本上也没有过错。事实上，这些事件——同过去发生的许多事件一样——都是第三方面采取蓄意破坏行动的结果，目的在于损害泰国和老挝的关系，在两国间制造矛盾。

同时，越南也侵犯了泰国的主权。最严重的几次事件发生在1980年6月和1981年1月，当时大批越南部队蓄意入侵，从柬埔寨深入泰国领土。泰国已将这些事件向联合国秘书长提出详细报告，有关事实已作为联合国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予以散发。所有这些事实再次证明，由于越南继续在老挝和柬埔寨执行冒险和控制政策，东南亚的和平与稳定岌岌可危。

泰国再次促请越南放弃这种政策，因为它不利于东南亚区域维持和平与稳定的事业，同时，这种政策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联合国的有关决议、和国际行为的起码规范。而且，这种政策会加剧大国争霸，对本区域所有小国不利。

泰国和东盟国家重申，希望恢复东南亚的和平与稳定，使这个区域成为一个和平、自由、中立区，不受任何形式和方式的外来干预。如果越南采取下列行动，这些目标是可以达到的：第一，结束在柬埔寨的非法占领，停止干预邻国的内政，第二，按照联合国第35/6号决议，以和平方式解决柬埔寨问题。